

“天才”

Theodore Dreiser
THE "GENIUS"

本书根据 Boni and Liveright Publishers
New York, 1925 年版译出

“天 才”

上 册

〔美〕德 莱 塞 著

主 万 西 海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上海延安中路 955 弄 14 号

总发行所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群众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15.5 插页 2 字数 317,000

1982 年 7 月新 1 版 1982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2,001—021,000 册

（据上海文艺联合版修订、重排）

书号: 10188·276 定价: (六) 1.30 元

“尤金·威特拉，你愿娶这个女人为妻，照着天主的诫命与她度日，无论她有病无病，你愿爱惜她、安慰她、尊重她、保护她，不娶别的女人，单与她相守，终身不离开么？”

“我都情愿。”

“天才”

“尤金·威特拉，你愿娶这个女人为妻，照着天主的诫命与她度日，无论她有病无病，你愿爱惜她、安慰她、尊重她、保护她，不娶别的女人，单与她相守，终身不离开么？”

“我都情愿。”

第一部 早 年

④
⑤
⑥
⑦
⑧

第一章

这个故事的序幕展开于一八八四年至一八八九年間，地点在伊里诺斯州的亚历山大镇。那时，这地方的居民只有将近一万人。这座镇市具有一点儿城市风光，刚刚足以使它脱去乡村生活的意味。它有一条电车道、一家戏院——或者说是一家所谓歌剧院（干吗这样叫，没有人说得上来，因为那儿从来就没有上演过歌剧）——两条铁路、两个车站，还有一个商业区，包括一片公共广场和广场四周的热闹地区。郡法院和四家报馆都设在广场上。这两家日报和两家晚报使居民全都知道生活里充满了当地的和全国性的争端，而且有很多五花八门的有趣事情可做。在镇市近郊，有几片小湖和一条美丽的溪流——这或许算是亚历山大的最可爱的特色了——使它平添了一种气氛，很近似一个价廉物美的避暑胜地。就建筑方面讲，这座镇市并不是新式的。镇上的房屋，多半是用木头造的，正和那时候美国所有的其他镇市一样，不过在有些地段，它却设计得挺精致，房子造在大院子里，远离街道，有花坛、砖砌的小径和苍翠的树木作为舒适的家庭生活的点缀。亚历山大是一座属于美国年轻人的城市。它的精神是年轻的。差不多人人都对前途抱有希望。活着可真够劲儿。

这座镇市的某一区里，住着一份人家。就他们的成份和性格讲，这份人家很可以算是典型的中西部美国佬。他们一点也不穷——或者，至少自己并不认为很穷，但是也绝不能算阔绰。父亲托马斯·杰弗逊·威特拉是一个缝纫机商人，总店就设在那个郡里，出售一种最出名、最畅销的缝纫机。每卖出一架二十块钱、三十五块钱或是六十块钱的机器，他就拿到百分之三十五的利润。缝纫机的销路并不大，可是每年他却赚得到将近两千块钱；靠了这笔钱，他买了一片房地，把它布置得挺舒服，把孩子们都送进了学校，并且还在当地的公共广场上开设了一爿店铺，陈列着最新式的缝纫机。他接受人家拿别种牌子的旧机器折价调换新的，在售价上抵掉十块到十五块钱。他也修理缝纫机——并且，有着美国人所特具的那种精力，他还附带做一点儿保险生意。他的最大的理想就是，等他上了年纪，而保险生意也做得够发达的时候，让他的儿子尤金·丁尼生·威特拉来负责接替。虽说他不知道儿子大了以后究竟会怎样，可是未雨绸缪总没有错儿。

他是个敏捷、强健、积极的人，身材并不高大，生着赤黄色的头发、鹰钩鼻子、碧蓝的眼睛和惹人注目的眉毛，还有一副相当焕发而讨人喜欢的笑容。他做推销员，兜揽生意，竭力说服固执的主妇和淡漠的、或是节俭的丈夫，使他们觉得，他们的确需要一架新的缝纫机了。这种工作使他学会了谨慎、圆滑和处世之道。他知道怎样和颜悦色地去向人家推销。连他妻子有时都认为做得太过火了。

当然，他为人诚实、勤勉、而又节俭。他们多年以前就指望有一天能够说自己有个家，还有点儿积蓄以备急需。这一

天已经来了，而且生活挺不错。他们的屋子很整洁——全部粉成白色，配着绿色的百叶窗，四面围绕着一个院子，有布置得很好的花坛，平坦的草地和几棵风姿美好、枝叶扶疏的树木。前面有个走廊，放着几张摇椅，一棵树下有架秋千，另一棵下面有个吊床。在附近的马厩里，有一辆轻马车和几辆跑街用的运货马车。威特拉喜欢狗，所以养了两条柯利狗^①。威特拉太太喜欢活玩意儿，所以有一只金丝雀、一只猫、几只小鸡和一个高高地架在杆子上的鸟屋，里面养着几只知更鸟。这所住宅是个小巧精致的地方，威特拉夫妇都觉得相当得意。

密里姆·威特拉是个好妻子，对丈夫又忠实又体贴。她是麦克利恩郡亚历山大附近的武斯忒小镇上的一个贩卖干草和谷子的商人的女儿，除了斯勃林菲尔德和芝加哥外，从来没有到过再远的地方。在她还是一个小姑娘的时候，她曾经上斯勃林菲尔德看林肯下葬，还有一次，她跟丈夫一起去逛过州博览会，那些日子里，博览会每年都在芝加哥湖滨举行。她保养得很好，样子很端正，富有情趣，而外表却故作沉静。她坚持要给她的独子取名叫尤金·丁尼生。这既表示对她兄弟尤金致敬，又表示对那位有名的浪漫派诗人^②加以纪念，因为他的《国王歌集》深深感动了她。

老威特拉觉得，给一个美国中西部的男孩取名叫尤金·丁尼生，似乎是相当生硬的，但是他很爱他的妻子，在大

① 一种苏格兰产的看羊狗。

② 指英国诗人丁尼生(Alfred Tennyson, 1809—1892)。他在一八五九到一八八五年间写成《国王歌集》(Idylls of the King)，叙述亚瑟王的轶事。

部分事情上都听从她的意见。他相当喜欢她给两个女孩取的名字：茜尔薇亚和玛特尔。三个孩子相貌都很清秀——茜尔薇亚二十一岁，生着黑头发、黑眼睛，象朵正在盛开的蔷薇，强健、活泼、愉快。玛特尔生性稍欠活泼，身材矮小、面色白皙、胆小怕羞，可是却非常可爱——据她母亲说，她就象她名字所代表的那种花^①。她喜欢读书和深思，念诗和幻想。中学里的纨绔子弟们都渴望和玛特尔聊天，跟她一块儿散步，可是他们找不出话来说。她自己也不知道该向他们说些什么是好。

尤金·威特拉是全家最心疼的宝贝。他比两个姊姊小两岁，生着又直又光的黑头发、杏仁形的黑眼睛、端正的鼻子和秀丽而毫无寻衅意味的下巴颏；他的牙齿洁白、整齐，每逢他笑起来的时候，就异常粲然地显露出来，仿佛他为它们很自负似的。他起先身体并不强壮，总是抑郁不快，而且相当具有艺术家的气息。因为胃不很好，又有轻度的贫血，所以他外表显得没有实际那么强健。他富有情感、热忱和渴望，把它们全蕴藏在缄默的外貌里。他怕羞、自负、敏感，对自己都把握不定。

在家的時候，他在屋子里东荡西逛，读读狄更斯、萨克莱、司各特和坡^②的作品。他懒洋洋地一本一本看着，一面惊讶地想着人生。大城市吸引着他。他把旅行想作是件妙不可言的事。在学校里，他在自修时间看泰恩^③和吉本^④的作品，一

① “玛特尔”的原文是 myrtle，花名。我国称之为桃金娘。

② 坡(Edgar Allan Poe, 1809—1849)，美国诗人、小说家。

③ 泰恩(Hippolyte Adolphe Taine, 1828—1893)，法国史学家。

④ 吉本(Edward Gibbon, 1737—1794)，英国史学家。

面惊讶地想着世上各大宫廷的富丽奢华。他一点也不喜欢语法、也不喜欢数学、也不喜欢植物学或是物理学，只偶尔注意一些鸡零狗碎的地方。奇怪的事情总会使他获得深刻的印象——云的组成、水的组成、土壤的化学元素。不论是春天、夏天还是秋天，他总喜欢躺在家里吊床上，看着树隙间露出来的蔚蓝天空。一只翱翔云霄、沉思地平飞着的大雕，会紧紧地抓住他的注意力。一片绝妙的白云，象羊毛般的高高堆起，和岛屿一样漂浮过去，这对他简直就象一支歌曲一般。他具有机智、一种敏锐的幽默感和一种同情心。有时候，他认为自己要学绘画；有时候，又认为要去写作。他觉得自己对两样都小有才能，可是实际上他哪样都没有好好去学。他偶尔草草画上一两笔，但只是一些片断——一个小屋顶，炊烟从烟囱里袅袅上升，鸟儿在飞翔着；一小片水，上面笼罩着一株杨柳，或许还停泊着一只小船；一汪贮水池，上面浮游着几只鸭子，一个男孩儿或是一个女人呆在岸上。这时候，他实际上并没有多大抒情写意的才能，只有一种强烈的审美感。一只翱翔的鸟、一朵盛开的蔷薇花、一株迎风摇摆的树木——这些东西的美吸引住了他。晚上他常常在家乡的街道上漫步，赞赏着商店橱窗的五光十色，人群所带来的青春与热情的意味，以及树丛里面人家那灯光明亮的窗子里所透露出来的爱情、舒适和家庭的气息。

他爱慕姑娘们——简直为她们热狂——不过只热中于那些真正艳丽的。在学校里，有两三个姑娘使他想起以前偶然读到过的诗句——“象紧张的弓弦一般美丽，”“你的风信子般的发丝，你的秀美的脸庞，”“轻盈的体态，愉快的身

影”^①——但是他不能自自在在地和她们聊天。她们是很美的，可是却非常疏远。他也把她们看得过美了，其实美只存在于他自己的心灵里。可是他并不知道这一点。有一个姑娘，黄头发编成一大股一大股，分披在脖子上，象熟了的麦穗似的，她经常萦绕在他的思想里。他老远地爱慕她，但她从不知道。她从不知道，自己没有注意的时候，一双多么矜持的黑眼睛在炽热地盯着她。她离开了亚历山大，因为她的家搬到另一个镇上去了。随后，他渐渐淡忘了，因为美貌的姑娘多着呢。但是她头发的颜色和她那绝妙的脖子，却永远留在他的心里。

威特拉原打算送这几个孩子进大学，可是他们没有一个真正渴望受教育。他们或许比书本还聪明些，因为他们是生活在幻想和情感的境地里。茜尔薇亚想做母亲，于是在二十一岁那年就嫁了《呼吁日报》编辑卞雅明·柏哲斯的儿子亨利·柏哲斯，第一年就养了个小孩。玛特尔梦幻般地埋头在代数 and 三角里，不知道自己该教书呢，还是该结婚，因为小康的家境要求她做点儿事。尤金楞呆呆地读着书，压根儿没有学到什么实际的玩意儿。他稍微写过一点东西，可是十六岁的他所写的作品是孩子气的。他也画上两笔，但是没有人告诉他，他画的东西有没有什么可取的地方。实际的事情，一般都对他没有意义。但是一听到人生在世总得做点儿实际工作——象他父亲那样做买卖、在商店里做店员、经营大生意——他就给

① 这三句诗第一句出处未详，第二句为美国诗人爱伦·坡《给海伦》(To Helen)一首诗中的一句，第三句是英国诗人华滋华斯(William Wordsworth, 1770~1850)《她是个愉快的形影》(She Was a Phantom of Delight)一首诗中的一句。

吓唬倒了。这可叫他发毛为难；就连在这年纪，他都不知道应该做一个什么样的人。他不反对父亲做的这种工作，可是他对它并不感觉兴趣。就自己来说，他知道这无非是个没有出息的、枯燥无味的谋生之计；至于干保险工作，那也同样糟糕。他干脆就耐不住性子去把保险单上详细列举的罗里罗嗦的条款细看一遍。有时候——傍晚和星期六——他在父亲店里帮忙，可是那简直是痛苦的工作。他根本就心不在焉。

早在尤金十二岁那年，他父亲就看出来，他是不适合做买卖的；到了他十六岁的时候，老威特拉确切地相信了这种看法。从他看书的倾向和他在学校里的成绩来看，他也同样地相信，这孩子对他的学业是不感觉兴趣的。玛特尔比他高两班，不过有时候是呆在一间教室里。据她报告说，他幻想的时候太多了。他老是朝窗外望着。

尤金结交姑娘的经验并不十分丰富。他只有过一般少年人通常所经历的那种小事情——譬如，偷偷地去吻姑娘们，或是姑娘们偷偷地吻他们——尤金遇到的是后一种情形。他并没有对哪一个姑娘特别有意思。在十四岁那年，他在一场宴会上给一个小姑娘挑选了来做舞伴，至少做了那一晚的舞伴，接着在“邮政局”^①的游戏里，他在一个黑房间里享受到姑娘的美妙的拥抱和亲吻，但是从那次以后，就没再有过什么遇合。有了这一次经验作为基础，他就梦想着谈情说爱，不过总有点儿羞怯，有点儿缥缈。他怕姑娘们；她们，老实说，也怕他。她们不理解他。

① 一种游戏，详见第二章。

可是尤金在十七岁那年的秋天，遇到了一个姑娘，她在他心头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丝泰拉·阿柏尔顿是个艳丽的尤物。她挺好看，跟尤金同年，生着碧蓝的眼睛和纤细苗条的身材。她活泼愉快得迷人，实在没有觉察到自己对一般敏感的男性的心是多么危险。她喜欢挑逗小伙子们，因为这使她感到有趣，而不是因为她对哪一个特别钟情。尽管这样，这里面可并没有什么卑鄙恶劣的意思，因为她认为他们全都不错，比较老实的人反而比通达世故的人更容易引起她的好感。她所以喜欢尤金，或许就为了他那副羞羞怯怯的神气。

他第一次看见她，是在他最后一学年开学的时候。那时，她初到这座城里，进了高中二年级。她父亲从伊里诺斯州摩林城上这儿来担任一新创办的滑车制造厂的经理。她很快就和他姊姊玛特尔结成了朋友，这或许是因为她给玛特尔的恬静的脾气吸引住了，正和玛特尔给她的愉快活泼的性情吸引住了一样。

一天下午，玛特尔和丝泰拉从大街上邮政局走回家的时候，遇见了尤金。他正要去看一个男朋友。尤金的确很怕羞，瞧见她们走来时，他想要躲避开，可是没有办法。她们看见他了，丝泰拉相当沉着地走上前来。玛特尔也急于想拦住他，因为她有个漂亮的同伴和她呆在一块儿。

“你没有回家吗？”她站住问。这是她介绍丝泰拉的机会；尤金躲避不掉了。“阿柏尔顿小姐，这是我兄弟尤金。”

丝泰拉愉快逗人地向他一笑，把手伸给他，他小心谨慎地握着，显然很紧张。

“我手上不挺干净，”他抱歉地说。“我刚帮爸爸修理马车

来着。”

“哦，没有关系，”玛特尔说。“你上哪儿去？”

“上哈利·莫里斯家去，”他解释。

“去干吗？”

“我们预备去采胡桃。”

“哦，我真想要几个，”丝泰拉说。

“我给你带几个来，”他大着胆子献殷勤说。

她又笑了。“希望你真给带来。”

她差一点儿要他带她们一块儿去，但是由于缺乏经验，没敢那样。

尤金一下子完全给她的妩媚迷住了。她似乎很象一个一现即逝、可望而不可即的女孩子。她有点象那个麦黄色头发的姑娘，只是更富有人情味，不大象一场梦幻。这个姑娘生得秀丽、娇柔，面色微红，皮肤细腻。她很纤弱，可是又很矫健。他怔得透不过气来，但是多少又有点怕她。他不知道她对自己究竟是怎样看法。

“呃，我们回家去，”玛特尔说。

“如果我没有答应上哈利那儿去的话，我一定也跟你们一块儿走。”

“哦，不要紧，”玛特尔回答。“没有关系。”

他抽身去了，自己觉得留下了一个挺糟的印象。丝泰拉的眼睛始终探询般地盯视着他。当他走开的时候，她用目光跟着他。

“他挺有意思。”她向玛特尔坦白地说。

“我想是这样，”玛特尔回答。“多少是这样。只是他太郁

闷了。”

“他干吗觉得郁闷？”

“他身体不很强壮。”

“我觉得他笑起来很漂亮。”

“我来告诉他！”

“不，请你不要！你不会告诉他的，是吗？”

“不会的。”

“但是他笑起来的确很漂亮。”

“我哪天晚上请你到我们家里来，你好再遇见他一次。”

“我倒很乐意，”丝泰拉说。“那会很有意思的。”

“星期六晚上来，玩上一晚。那会儿他在家。”

“我准来，”丝泰拉说。“那真太好啦！”

“我看你很喜欢他！”玛特尔大笑起来。

“我觉得他太有意思了，”丝泰拉直率地说。

照着事前安排好的那样，星期六晚上他回家来的时候，他们两人又会见了第二面。那天他在父亲的保险公司里帮了一天忙。丝泰拉前来吃晚饭。尤金从敞开的起坐间门外瞧见了她，便连蹦带跳地上楼去换衣服，因为他有一股青春的热情，在他这年龄，任凭胃病也好，肺弱也好，都抑制不住这股热情。他全身感到一阵激动，于是煞费心思地修饰了一番，红领带打得恰到好处，头发仔细地由当中分开。停了一会儿，他下楼来了，觉得自己该说几句机灵活话，要说得跟自己的人品相称，否则她就看不出他多么漂亮动人，可是他又害怕得不到很好的效果。当他走进起坐间的时候，她正和他姊姊并坐在敞开的壁炉面前，一盏红花罩子的灯的亮光温暖地照着整个房间。这